

##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3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出现亏损，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均在人民币-6,600 万元左右。

####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925.3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99.78 万元。

###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一）2023 年度，预计实现营业收入 58,865.00 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约 19,231.96 万元。受市场周期性波动、客户生产计划延期、合同签订延迟等影响，公司本期定制产品销售收入及毛利减少；受全球经济波动加剧、国内外市场需求尚未全面恢复的影响，公司本期非定制光学镜头销售收入及毛利减少；

（二）受市场因素影响，应收账款回收期延长、存货销售速度下降，导致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三）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导致研发费用增加；

（四）2023 年第四季度，受公司参股企业业绩波动影响，公司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减少，导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少。

### 四、风险提示

1、由于公司参股企业尚未完成 2023 年度审计、评估工作，最终结果将对投

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等相关数据产生影响。

2、公司基于目前可获取信息对报告期末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进行初步测算。由于 2023 年年度审计工作尚未完成，具体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3 年年度报告为准。

3、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已就本次业绩预告有关重大事项提前与年审会计师进行了充分沟通，除上述事项以外，公司未发现存在其他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3 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30 日